

# 臺北市中山區金泰里 106 年度上半年里鄰工作會報

## 會議記錄

- 一、 時間:106 年 1 月 7 日(星期六)上午 11:00
- 二、 地點: 敬業三路 160 號 2 樓
- 三、 主持人: 游里長進義 紀錄: 林昇源
- 四、 出席人員: (如簽到表)
- 五、 工作報告:  
請各位鄰長發揮守望相助精神，里內若發生任何災害(如火災、淹水、獨居老人死亡……)，請務必立即通知里長或里幹事。
- 六、 宣導事項:
  1. 鄰長的戶籍若有異動且遷出服務之鄰別，請告知里辦公處通報區公所辦理解聘後續事宜。
  2. 避免酒駕，請牢記「喝酒不開車、開車不喝酒」以免害人害己。
  3. 推廣本市周五綠色運輸日，請儘量於每周五使用大眾運輸工具如公車、捷運等，騎乘自行車或走路上下班，期透過本府員工身體力行帶動綠色運輸使用，逐步推廣全市。

### 4. 鄰長團體意外保險

要保人: 臺北市中山區公所

被保險人: 契約保期間內，經機關核定遴聘之鄰長。

保險人: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保險期間: 105 年 1 月 1 日凌晨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午夜  
12 時止。

保險範圍: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因遭受意外傷害事故，致其身體蒙受傷害而致殘廢或死亡，

或須入住醫院治療者，由廠商依照本契約之約定，變付保險金。所稱【意外傷害事故】，非由疾病引起外來突發事故。

- 保險項目：
1. 每人死殘 120 萬
  2. 每人傷害醫療保險金 2 萬
  3. 住院日領取每日 1000 元

七. 討論事項：

案由一：106 年度睦鄰互助補助款經費 6 萬元使用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睦鄰活動 60,000 元，擬辦理自強活動一日遊、健走活動。

以上計畫若執行時金額有出入授權里辦公處全權處理。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鄰長自強活動。(1,210 元/人)

說明：辦理自強活動。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資源回收補助款。(105 年 78,937 元)

說明：資源回收宣導活動及宣導品發放。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106 年度里鄰建設經費 300,000 元使用計畫。

說明：

(一) 資本門：1. AED 74,000 元。

(二) 經常門：1. 網路通訊費 12,000 元。  
2. 墨水匣、碳粉 27,500 元。  
3. 元宵節活動 45,000 元  
4. 重陽節活動 50,000 元  
5. 飲水機保養 8,500 元。  
6. 冷氣機保養 12,000 元。  
7. 影印機保養 6,300 元。  
8. 志工保險費 17,658 元。  
9. 卡拉 ok 版權 2,316 元。  
10. 電話機 2,500 元。  
11. 健走活動 37,226 元。  
12. 為民服務設施購置、租用、維修及里辦公處機具購置維修 5,000 元。

以上計畫若執行時金額有所出入授權里辦公處全權處理。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一館回饋金經費(105年104,045元)

說明： 1. 狗便箱清潔袋 2,400 元。  
2. 電腦顯示幕 3,800 元。  
3. 防毒軟體 4,000 元。  
4. 其餘預算編列參訪或自強活動。

以上計畫若執行時金額有出入授權里辦公處全權處理。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六:臺北市臺北松山機場回饋金經費 605,459 元

- 說明：
1. 端午節活動 85,000 元。
  2. 中秋節活動 130,000 元。
  3. 文化之旅三日遊 98,000 元。
  4. 文化之旅二日遊 98,000 元。
  5. 文化之旅一日遊 44,459 元
  6. 獎助學金 150,000 元。

以上計畫若執行時金額有出入授權里辦公處全權處理。

決議：照案通過。

八、臨時動議

九、散會